

云府办明电〔2021〕15号

各州、市、县、区人民政府，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当前已进入“七下八上”防汛关键时期，强降雨、强对流天气易发频发，防汛形势尤为严峻。据气象部门预测，未来一周我省大部地区降雨频率高、累计雨量大，其中：7月19—20日，我省南部有大雨局部暴雨或大暴雨；7月22—24日，自东向西有一次中雨局部大雨或暴雨天气过程，强降水影响区域山洪、地质灾害风险较高。为切实抓好强降雨天气防范应对工作，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压实防汛责任。各地、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切实增强主体责任意识，把责任落实到防汛减灾救灾全过程、各环节。各级领导干部和防汛责任人要全面掌握防汛准备情况，关键时刻深入一线、靠前指挥，在防汛救灾第一线体现责任担当，在抢险救援关键时解决突出问题。各级防指要加强统筹协调，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，通力协作，切实形成防汛减灾工作合力。

二、加强监测预警，滚动会商研判。各地、有关部门要狠抓监测、预报、预警三个环节，严密监测雨水情变化，强化突发灾害和极端天气情况下的短临预报预警，确保乡（镇）、村（社区）责任人和危险区人员及时接收到预报预警信息，解决信息发布

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，为转移避险赢得时间。防汛、气象、应急、水利、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加强会商，科学研判汛情灾情发展趋势，及时启动响应，为抢险救灾争取主动。

三、紧盯重点部位，细化防范措施。各地、有关部门要紧盯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区、中小河流、病险水库、尾矿库、险工险段、工地简易板房、低洼易涝点、旅游景区、养老院、学校、医院等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，落实落细各项防御措施，加强巡查防守，遇紧急情况及时果断停工、停产、撤人，严防强降雨、山洪、泥石流、塌方等灾害造成安全事故。要高度关注江河湖库汛情发展，强化超标准洪水联合会商、调度，落实“防、抢、撤、救”各项

措施，确保安全，确保防汛工程安全运行，要强化城镇易涝区排涝排水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389

